鹏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2026年第2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

鹏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旗下基金2026年第2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本公司2026年第2季度报告涉及基金明细如下：

1、鹏安中证红利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

2、鹏安核心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

3、鹏安安泰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

本公司旗下上述3只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2026年第2季度报告全文于2026年7月21日在本公司网站（www.penganfunds.com）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（http://eid.csrc.gov.cn/fund）披露，供投资者查阅。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（400-814-2888）咨询。

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，审慎做出投资决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鹏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6年7月21日